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0-030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德赛西威”）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2166 号文《关于核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42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042,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和其他股票发行费用人民币 70,213,584.9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71,786,415.09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缴纳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验字【2017】4828000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71,786,415.09
加：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及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收益 (扣除手续费)	131,697,999.66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02,565,513.57
其中：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以前年度偿还银行贷款资金	
以前年度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9,822,263.76
本报告期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02,743,249.81
本报告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报告期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余额	1,300,918,901.18

注：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差异 1,180,000,000.00 元，系募集资金用于理财产品。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结合《公司章程》，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制订了《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上述相关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签署的上述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及履行义务。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19年5月至2020年5月，公司分别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活期基本存款额度均为50万元，账户存款余额超出基本额度部分按协定存款利率计息。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余额	其中： 定期存款/理财产品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2008020129886668868	113,933.15	-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2008020129668888888	56,839,882.16	-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863509998888	27,349,198.44	-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741946886889	36,615,887.43	-
合计	—	—	120,918,901.18	-

注：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账户存储余额差异1,180,000,000.00元，系募集资金用于理财产品。

三、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以前年度情况：由于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项目承诺投资总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减少“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2020年半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形。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32,567.44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6月公司从“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集成产业化建设项目”转出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5,011.39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5月28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投资完成，尚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投资进度使用，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专户储存。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2019年1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该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2019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该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 当前汽车零部件企业面临严峻的市场环境，汽车电子技术处于快速革新的阶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延长部分募投项目的预定完成日期。2019年8月19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将募投项目“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电

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分别从 2019 年 12 月与 2019 年 11 月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3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7,178.6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74.3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256.5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否	61,205.42	61,205.42	816.43	40,765.37	66.60	2020 年 6 月	4,301.58	不适用	否
2、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集成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98,451.99	98,451.99	4,379.89	16,662.48	16.92	2021 年 5 月	--	不适用	否
3、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1,625.31	21,625.31	5,078.01	6,932.78	32.06	2021 年 6 月	--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是	48,059.13	15,895.92		15,895.92	10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9,341.85	197,178.64	10,274.32	80,256.55			4,301.58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	229,341.85	197,178.64	10,274.33	80,256.55	--	--	4,301.5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和“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分别从 2019 年 12 月与 2019 年 11 月调整至 2021 年 6 月。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18 年与 2019 年上半年，中国狭义乘用车产销量均出现同比下滑，汽车零部件企业普遍业绩承压，市场环境严峻。公司根据市场预期，对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的投资节奏进行适当的调整，同时，公司着力改造、完善现有生产设备，提升生产效率。根据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经公司审慎研究后，拟将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 2021 年 6 月。由于当前汽车电子技术处于快速革新的阶段，为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对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规划设计进行完善，使其更加匹配公司目前及未来的研发需求。完善后项目实施复杂度提升，经公司审慎研究后，拟将汽车电子移动互联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预定完工日期延长至 2021 年 6 月。为了满足目前的研发需求，公司在南京、成都、上海均设立了研发公司，在当地扩充研发团队。</p> <p>上述汽车电子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在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计算不考虑非经常性损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减少“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8 年 1 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 32,567.44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8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转出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 5,011.39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019 年 5 月 2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12,091.89 万元，另有 11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